

立法院第10屆第6會期

經濟、內政、財政、交通、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

五委員會第 1 次聯席會議

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「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草案」及國民黨黨團擬具「稅收超徵全民共享發放特別條例草案」案

(書面報告)

報告機關：衛生福利部

報告日期：112年1月17日

主席、各位委員女士、先生：

今天本部應邀 大院第10屆第6會期經濟、內政、財政、交通、社會福利及衛生環境五委員會第1次聯席會議，深感榮幸。茲就本會議併案審查行政院函請審議「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草案」及 大院國民黨黨團擬具「稅收超徵全民共享發放特別條例草案」案說明，敬請各位委員惠予指教：

壹、挹注全民健康保險基金，全民共享經濟成果

- 一、健保財務因隨收隨付維持短期財務平衡之特性，二代健保實施後，均依年度收支平衡之精神檢討費率，且每年安全準備應維持1個月至3個月之保險給付支出水準。
- 二、為協助改善健保財務，112年度除政府法定負擔外，行政院另增核240億元撥補健保基金，使當年底健保安全準備總額預估符合1個月以上保險給付支出之法定水準，爰112年度一般保險費率得以維持5.17%不調整(補充保險費率2.11%)。
- 三、惟人口老化及醫療需求所導致之財務逆差，依現行財務估計，113年度尚須撥補200餘億元，才符合安全準備應有1個月保險給付支出之法定最低標準，並連帶影響114年度之財務狀況，促使安全準備用罄。
- 四、為因應長期財務壓力，本部致力推動改革，研擬各項可能之財務改善配套措施，已推行之整合醫療資源有效運用、抑制資源不當耗用等各項措施，亦將持續精進；另為投資民眾健康、精進健保價值，推動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給付總額中長期政策目標及其相關計畫」，以「維持公平、提升效率、改善

健康」3大全民健保核心價值為原則，持續投資健康、提升給付價值，統合資源並發揮加乘效果。爰健保財務之健全，攸關上述政策之推動及成效。

貳、加強照顧弱勢族群及提供關懷服務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

受全球原物料上漲、烏俄戰爭等因素，各國民生物價均呈現上揚，為了及時讓經濟弱勢民眾得到更多生活上的幫忙，行政院自去（111）年3月至12月，除了原有的補助之外，針對低收入戶每人每月加發750元、中低收入戶每人每月加發500元的生活補助，112年再將此補助延續加發1年，以協助低收入、中低收入戶家庭安頓其生活，預計60萬餘人受益。

參、結語

健保及照顧弱勢是各界關心的重要施政，針對行政院函請大院審議之「疫後強化經濟與社會韌性及全民共享經濟成果特別條例草案」中，對全民健康保險基金之挹注、加強照顧弱勢族群及提供關懷服務之全民共享經濟成果項目，懇請大院予以支持，本部定當讓政府的每一份投資獲得最大的效益。

承大院各委員之指教及監督，在此敬致謝忱，並祈各位委員繼續予以支持。